

扶沟县 妇幼保健单位史

扶沟县妇幼保健所编
一九八六年三月



概 述

建国以前，由于统治者的昏愤，社会的穷困，医疗卫生事业的落后，致使妇女罹患多种疾病，据1982年我们对练市、大李庄等八个公社81名80岁以上已婚妇女的回顾性调查，发病率平均在75·1%以上，平均产次五点六次，婴儿死亡率达377·34%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人民政府极其重视妇幼保健工作，先后健全了各级妇幼保健组织，开展了妇女“五期”劳动保护，新法接生的宣传与普及，妇女病的普查普治，儿童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新法接生率由1951年的10·37%上升到1981年的98·1%，新生儿死亡率由1951年的368·91%下降到1982年的22·12%，儿童患病率（缺点）由1952年的60·17%下降到1982年的34·74%，1960年7月，受到了中央卫生部 妇幼司、河南省卫生处领导的亲临视察和指导，1975年荣获了省部分地区宫颈癌普查普治重大科技项目奖，1979年获省计划生育先进集体奖，并先后六次被评为地区卫生战线的先进集体。

扶沟县妇幼保健所《单位史》

目 录

概 述

第一章 历史沿革 1

第一节 组织建立、人员更迭 1

第二节 妇幼业务开展 1

第二章 保健所成立后的发展变化 9

第一节 机构沿革 9

第二节 妇女卫生 13

第三节 儿童保健 23

第四节 新法接生 29

第五节 计划生育技术指导 33

第六节 所内业务 37

第七节 人员进修、晋升 38

第三章 大事记 40

第四章 附 录 41

第一节 杂 记 41

编 后 4 2

扶沟县妇幼保健所 1 9 8 4 年机构改革后

第一章 历史沿革

(1950——1965)

第一节 组织建立、人员更迭

为了提高妇女儿童的健康水平，1950年10月成立县妇幼保健委员会，区设分会，县卫生院设妇产科，1952年4月份县医院护理员许月珍去开封妇幼保健训练班学习，同年10月份回县医院任妇幼保健员。1953年成立县妇幼保健组，王元乡村干部郑平调到县医院经过补训后会同许月珍做妇幼保健工作。1957年1月县人民委员会卫生科调原汴岗区大新集卫生院单津芳到县妇幼保健所负责全面工作。1959年国家分配第一名助产士薛曼倩来县妇幼保健组工作。1960年7月县妇幼保健组随卫生科迁入到县政府院内。1963年4月随防疫站迁到东后街路西。8月柴岗公社妇幼保健员李玉莲调入县妇幼保健组，人员增至三人。10月份分配入一名豫北医专毕业生马芝。

第二节 妇幼业务开展

1964年前，妇幼保健组没有固定的办公地点和器械，设备全年四分之三时间下乡，宣传和推广新法接生，改造旧产婆，培训

• 1 •

新法接生员建立健全城乡妇幼保健组织，配备接生器械，加强对各级保健人员的领导，定期召开例会，学习业务，总结评比工作，协助各级妇联会，推广妇女“四期”劳动保护，建立了城乡托幼组织，对儿童进行卫生指导并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开展计划生育，宣传及避孕指导，为全县妇女儿童的健康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1950年扶沟县防疫委员会成立，县人民政府培训接生员397人。

1952年，县卫生科成立。9月份举办了第四期妇幼保健训练班，培训新法接生员一百名。

同年利用腰鼓、秧歌、广播、黑板报及幻灯、标本、卫生挂图、以及器械展览等形式进行大型宣传574次，接受宣传的群众达78250人，印发宣传手册、布告、标语卫生规则4100册，1953年，为了巩固接生组织，提高接生质量，卫生科发放药品，接生器材十八种，计人民币17615000元，（旧人民币）

1954年县妇幼保健组协助建立基层接生站15个，分布在各区接生点，并先后配发了接生包，培训新法接生员22人，购置了正常胚胎及梅毒等畸形胎儿标本，女性生理分娩过程模型计19种，抽调基层专职人员22人，宣传新法接生等妇幼卫生知识，接受宣传的群众达147500人，当场要求产前检查的51人，大大提高了群众对妇幼卫生工作的认识。

1955年妇幼工作继1954年培养各种接生骨干的计划，4月份即开始抽样实习一批，共六人，半年时间。10月下旬组织了一个妇幼保健组，以吕潭区轩轳乡为重点，深入进行了整顿，建立了规章制度，配备了必要的接生器械，当年给中小学毕业生共计2628人全部进行了健康检查，培训保育员658人。

1956年2月上旬，县卫生科组织了一个以防保股为主的妇幼保健工作小组，深入基层接生站，采取各种措施，协助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该年内全县有361个村开展了新法接生，占全县面积的30.6%，进行产前检查的2352人，新法接生4625人，其中脐风死亡37人，难产死亡婴儿60人，难产死亡母亲二人。

1958年县妇幼保健组在汴岗区大新公社后李大队创办了形势较大的综合性“四院（园）”即敬老院、妇产院、卫生院、幼儿园，对孕妇定期进行产前检查，临产时住院分娩，产后访视，对幼儿园进行健康检查卫生指导，对各村接生员每周召开例会，进行业务指导，接生员自觉性责任心都很强，身背干粮学习技术，不论酷暑严冬，刮风下雨，也都准时报到，接生技术迅速提高，妇幼工作取得了空前效果，随及全县掀起了办“四院（园）”的高潮。

1958年到1959年两年内全县共建立妇产院151个，托儿所1688个，幼儿园785个，接生员1560人，保育员9432

人，儿童食宿在园（所），在当时生活水平较低的情况下，儿童营养供应尚能保证。1960年7月份，中央卫生部和妇幼司，河南省妇幼处及地、县领导亲临原大新公社后李“四院（园）”视察和指导。1958年到1960年，积极推广妇女“四期”劳动保护，对经期妇女实行挂牌制度，挂牌样式如下：

姓名	年龄	婚姻史	已生育	成活率	经	学	产	病	乳	假

对月经期妇女实行调干不调湿，对孕期妇女实行调轻不调重，对哺乳期妇女调近不调远。受到保护的妇女达三万人次。

1959年到1961年上半年处在三年经济困难时期，因生活条件极差，体力劳动强度大等原因，妇女患浮肿，闭经、子宫脱垂者极为广泛，总的发病率达37%以上。妇女保健组织人员深入基层普查普治，采用休息、加强营养、服中药、中药、熏洗、针灸、拔火罐等办法治疗，收到良好的效果。

1960年卫生科组织各级妇幼人员，组成除害灭病调查工作组，在一个多月内查出子宫脱垂患者10312例，89.4%的

病人被治愈，但由于疗程短，体力劳动重，一部分人治愈后又复发。妇幼保健组织协助地区除害灭病检查工作组扶沟分组于八月下旬深入练寺公社的杨王、苏寨、陈贾三个大队进行调查子宫脱垂患病率为18%，治愈率为13.2%，复发率为46%。此次调查，总结出了发病原因，提出根治办法，使复发率明显下降。1961年下半年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同时也取得了治疗三病的经验，

闭经病接近消灭，浮肿及子宫脱垂患者减少了发病。从1959年至1961年保健组先后在汴岗公社后李大队，练寺公社的陈贾等村举办了社、队接生员培训班五期，共培训复训接生员480人。通过理论和实际训练，使基层接生员掌握了新法接生技术，早孕诊断，产前检查及产后护理，难产鉴别技术。

1962年对汴岗公社进行了子宫托治疗子宫脱垂的试点工作，据23例患者试用子宫托后半年多的治疗观察，治愈9人，好转9人，无效5人，初步掌握，认识了子宫托确有支托治疗作用，以后便在全县推广使用。

1963年利用模型实验，图片展览、板报、广播、座谈会等形式，大张旗鼓的宣传计划生育，指导用阴茎套、宫颈帽避孕。

12月25日在防疫站（南中街）举办了为期一个半月的各公社妇幼保健人员培训班，共38人，课程结束，考试产科、儿科、生理解剖计划生育四门功课成绩均在85分以上。

1963年、1964年先后在汴岗公社，城关镇风台行政街搞了计划生育试点，大力开展计划生育的宣传工作，解除种种思想顾虑，使一部分育龄妇女采取了药物、工俱避孕措施之后有点到面的展开了节育工作。

原书缺页

1950—1963年妇幼保健工作开展情况统计表

项目 米	机构发展					人员配备					接生及围产死亡率					妇幼保健					卫生保健及教育					计划生育				
	接生站	接生组	农村产院	幼儿园	托儿所	托儿所	新法接生员		保育员	保健员	助产士	新法接生员	新法接生率	新生儿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产妇
							新法接生员	新法接生率						新生儿	产妇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次	
1950							379	299																						
1951							360	37				154	1137																	
1952	4						57	121		2	1	3045	3096																	
1953	15				2	250	404		220	6	1	1693	1503		6	571		500	450											
1954	14		1	2	330	550	22	320	9	1	1781	1424	028	213	8	667		520	500											
1955	15		12	48	188	250	65	650	7	1	1625	12.5						265	1837	2628										
1956	28	32	19	13	298	679	603	2616	15	2	4697	3090	061	339	4	281		2222	5333											
1957	46	25	13	31	467	1260		256	7	2	3669	77.9	366	2.06	9	652	3782	3414	3023											
1959		51	225	1688	250	1560	81	9032	8	2	6021	50.83		3	608	3780	25207	42033												
1961						160				4	4655	21.06																		
1962	45	370				1073		56		3	10300	26.41																		
1963	45	175				1621	38	40		6																				

第二章 保健所成立后的发展变化

(1964——1982

第一节： 机构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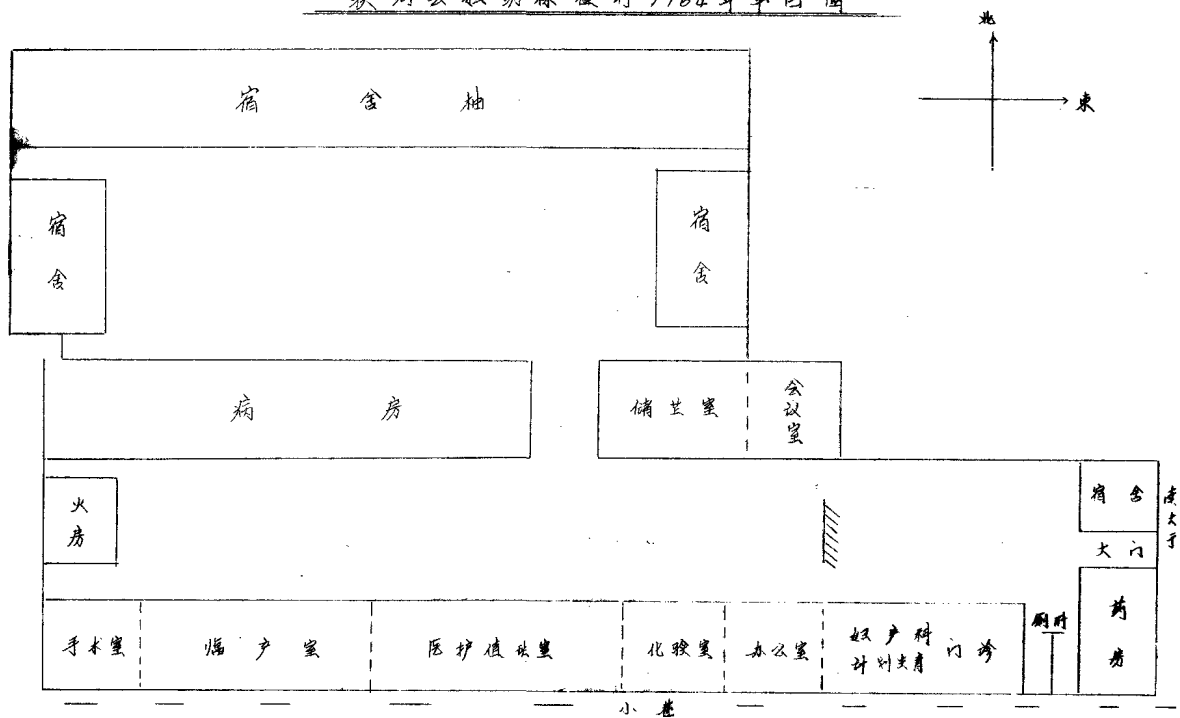
妇幼保健所于1964年4月由县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地址在南中街罗九档（原城关公社卫生院），东临南中街，其余三面为城市居民，占地面积为2133.3平方米，居于十八间。有单清芳、贾俊芳、李玉连、马芝四人。负责人单清芳，开设有妇产科门诊临产室，治疗室、病房（八张观察床）药房、伙房等。经过五个月的筹备，借来了一部分器械，因器械有限，开展了部分业务。十月份接到了卫生厅配发的一部分器械，开展了计划生育门诊。

1969年1月保健所、防疫站、与县医院合并，合称为人民县卫生防治院，下设有妇幼保健组，由金秀英一人专搞妇幼保健工作。

1973年12月1日，依据扶沟县革委扶革字（73）60号文件，重建妇幼保健所。工作人员有金秀英、方素英、贾俊芳、王兰琴四人，金秀英任负责人，当年国家批款一万元，将原房基本上翻修一遍，并增添了两间，建立了手术室。

1979年5月县委组织部任命单清芳任所长、金秀英任副所长。

扶沟县妇幼保健所 1964 年平面图



一九六四年~一九八三年保健所人员变动情况表

机构名称	年份	总人数	卫生技术人员			负责人	备注
			初	中	高		
妇幼保健所	1964	4	2	1	1	单清芳	
"	1966	5	3	1	1	"	
人民防治院 妇幼保健组	1969.1 1973.11	1		1		金谷英	
妇幼保健所	1973.12	4	1	2	1	"	
"	1974	7	2	4	1	"	
"	1976	8	4	3	1	"	
"	1977	10	7	1	1	"	
"	1978	10	8	3	1	"	
"	1979	14	8	5	1	张军元等 共10名医务人员	
"	1981	17	2	10	2	"	合计一人
"	1983	18	2	13	2	"	" " "

第二节： 妇女卫生

为了提高妇女的健康水平，妇幼保健所采取了各种措施，经常开展妇女病的查治工作。

1965年4月，在汴岗等区进行了以子宫脱垂为重点的妇女病查治，共上子宫托734个，并全部建立了病历。上托后90%以上的病人明显好转。

1974年春天，抽调医务人员和女赤脚医生84人，组成25个妇女病普查普治小分队，共检查妇女发病者六万多人，对患者及时予以治疗，收集土单验方十八种，收到了花钱少，见效快的良好效果。柴岗公社塔湾大队施秀香的母亲，患滴虫性阴道炎两年多，在普查普治中果用鸡肝雄黄膏堵塞阴道的办法，治好了她的病。1974年后，每年都对城镇女职工干部进行妇女病查治工作。

1975年5月10日至11月20日，县社妇幼保健人员在省人民医院的协助下，对全县已婚妇女进行了宫颈刮片防癌大普查，共检查44003人，其中肿瘤患者206人，恶性患者68人，占肿瘤患者的33.17%，宫颈癌发病率为效154.530/10万，对不同病情分别采取了手术化疗等方法予以治疗，同时总结出了我县农村妇女平均初潮年龄为15.85岁，婚龄平均为21.82岁，孕次平均为5.19次，书■写了